

P.1/6

意見書 (游碧韻女士)

1. 學校對讀寫障礙及專注力不足
言語障礙及學習障礙的認知
不足，完全不專業。

本人女兒小一時，本人已發覺
小女在認讀默寫及在文字理解方
面感到到非常困難，寫中文字
左右倒轉，數字 63 → 36，英文字
的次序倒轉，次數非常頻
密，向學生輔導主任反
映，但她說：「她已和中英數
開過會，老師們說你的
的老師，女兒沒有問題，中文字
及數字倒轉寫，學校認為
只是寫錯字，不是讀寫困難。

不會轉介至教育心理學家
跟進。

2 學校對有學習障礙的學生的支援不足，令學障的學生得不到適當的對待，不能做到及早識別學障學生。

小女小一下學期，因學校不肯跟進小女的情況，不肯轉介女兒做 給教育署教育心理學家 讀寫評估，本人只好自費到小童群益會做讀寫評估，出來的結果女兒真是有讀寫困難，由此可見學校的老師，對讀寫障礙不認識，根本不能做到及早識別，及這些老師也不懂得怎樣去教及對待學障學生。到本人提交小女的讀寫評估給學校的學生

輔導主任，她說學校是不會有功課調適的，因學校是一所傳統小學。

3. 學校不會理會教育心理學家及職業治療師建議學校給學生的調適。致電向教育署反映，回應是：他們沒有權力要求學校給學生支援及調適。

4. 女兒在2012年4月大埔拿打素醫院的精神科醫生已確定小女患有專注力失調，本人已交醫生信給學校，但女兒亦沒有給予適當的調適及支援，因老師們認為小女沒有問題，不理會醫生的建議及專業判斷。

P.4/6

5. 本人由小一被評定有讀寫困難和書寫困難後，多次向學校要求他們按報告上建議給小女功課調適，學校每次的回應都是：我們是一所傳統小學，功課是多的，是不會給予功課調適給小女。直到2013年2月20日返學校見班主任，她對我說：「我們老師們都覺得你女兒完全沒有問題，我是今年小三做你女兒班主任，但...已聽聞你女兒的...字很久了，...」

我們學校功課是多的，不如你找另一間功課少的學校給你的女兒。」

老師說聽聞小女的名字很久，因為本人由小一至現在小不斷向學校爭取，^{給予}小女應有的調適，對待及支援。

但每次都是失敗的。
既然政府已實施融合教育，本人希望政府可要求老師接受培訓，要每個老師都對

學習障礙有專業的認識和怎樣及支援教入這些學障學生。二二

其次希望可監督學校需要給予學障學生支援及調適。

希望政府可增加資源給學障，因學校拒絕給支援給學障

學生的原因是：政府給學校
的資源不足。